

# 中共吴川市委办公室文件

吴办发〔2020〕5号



## 中共吴川市委办公室 吴川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调整吴川市交通运输局职能配置、内设 机构和人员编制的通知

各镇（街道）党（工）委和人民政府（办事处），市直和驻吴副科以上单位：

根据《中共中央关于深化党和国家机构改革的决定》和《吴川市机构改革方案》，经报市委和市政府批准，现就市交通运输局职能配置、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调整事项通知如下。

### 一、职责调整

- （一）划入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的综合交通建设管理相关职责。
- （二）划入地方公路管理站的路政管理等行政职能。

(三)增加贯彻落实党的人才发展政策，履行人才工作相关职责。

## 二、内设机构调整

按照优化协同高效的原则，整合配置相关内设机构和职责，设置以下内设机构：

**(一) 办公室。**负责文电、会务、机要、档案、综治、保卫、后勤服务、资产管理等机关日常工作；承担政务信息、保密、信访、维稳、政务公开、宣传等工作；协调港口、航道、铁路、邮政等中央、省、湛江市驻吴企业事业单位的工作；负责局机关及指导直属单位精神文明建设工作；负责组织局的各项集体活动等工作。

**(二) 综合规划股。**负责拟订公路、水路、港口、铁路等交通行业发展总体规划并监督实施；编制全市交通基础设施建设项目及资金使用计划；编制全市港口及港区的岸线、陆域、水域开发利用规划，并实施行政管理；负责全市港口及港区岸线管理，负责港口非深水岸线使用的管理工作；审查（核）交通建设项目可行性报告；审查划定港区危险货物及特殊货物作业场所、实施卫生除害处理的专用场所范围；负责交通基础设施投资引资工作；负责全市交通运输行业综合统计信息的汇总、分析工作。

**(三) 基建管理股。**负责拟定全市交通建设工程质量监督的管理制度、规范性文件等相关工作并实施监督；负责交通建设项目初步设计、预算以及建设项目开工管理工作；负责公路养护工程、道路施工设计监管工作；协调交通项目施工的招投标工作；

负责交通建设工程造价的监督管理工作；组织交通工程项目竣工验收工作；参与重大工程(产品)质量事故调查处理；负责全市交通运输固定资产投资信息统计、分析工作；承担全市交通工程质量安全监督工作的行业管理和业务指导工作；组织全市交通工程项目交、竣工检测工作；组织交通工程项目质量检验鉴定；组织一般工程质量事故的调查处理，协调处理工程质量争端；负责全市交通工程质量信息统计、分析工作。

**(四)综合运输股。**负责道路客货运输、道路运输相关业务、城区公共交通和出租汽车行业管理；负责道路客货运输、道路运输服务业户、水路运输行业的经营资格审查核准和开停业审批、发证、年审等工作；负责营运机动车的技术管理以及机动车维修、机动车驾驶员培训、道路运输从业人员管理等工作；负责对机动车维修行业危险废物的分类、收集、贮存、利用、处置等实施监督管理；负责组织协调重点物资运输、外贸货物运输、防洪抢险救灾物资运输及铁路的物资疏运；负责制定交通运输行业科技发展计划、组织科技项目攻关和推广应用工作；协调联运工作；负责全市道路运输信息的统计、分析工作。

**(五)安全监督和应急管理股(市交通战备办公室)。**组织拟订交通运输行业安全生产管理规章制度并监督实施；指导交通运输行业安全生产管理工作，监督落实安全生产责任制；组织、指导交通运输行业应急管理、反恐及港口设施保安管理工作，制定相关工作预案，协助处置行业突发事件；协助地方政府落实乡镇运输船舶与横水渡船舶的安全责任制；负责对全市港口、航运业

实施宏观调控，制订市场准入标准规范，指导港口经营、港口服务业的行业管理工作；负责推进全市港口污染防治工作；负责在港口内进行危险货物的装卸、过驳作业的审批工作；督促、检查交通运输行业防风、防汛、防火等工作；负责港口经营许可的审批工作；审核在港口进行可能危及港口安全的采掘、爆破等活动；制止在港口水域、航道范围内的各种违法、违规、危害港航作业的行业；负责对全市港口、航运业实施宏观调控，制订市场准入标准规范，指导港口、航运业的行业管理工作；负责水路运输、水路运输服务及船舶代理等辅助性业务的行业管理工作；负责组织协调港口物资、水路重点物资、军事、防洪抢险、紧急客货运输的疏运工作；负责全市港航信息的统计、分析工作；组织、参与交通运输行业安全生产事故的调查处理工作，承担交通运输行业安全生产事故统计、分析和上报工作；指导交通运输行业信息化建设，指导、监督交通行业技术标准和规范的实施，指导交通运输行业环境保护和节能减排工作；贯彻执行国家、省、湛江市国防交通工作的方针政策、法律法规和规章；负责开展交通战备系统的国防交通工作，为军事行动和其他紧急任务提供交通保障；负责局机关及指导直属单位的国防动员工作。

**（六）行政审批股。**负责行政审批制度改革工作；承担行政审批和公共服务事项综合办理工作；组织事中事后监管标准、程序、制度及机制建设；统筹协调驻市行政服务中心窗口和网上办事大厅日常管理等工作。

**（七）政策法规与执法监督股。**指导交通行业体制改革、结

构调整等工作；贯彻落实规范性文件并监督实施；承担局机关有关规范性文件的合法合规性审核工作；负责指导和监督全市交通综合行政执法工作；负责拟订交通行政执法业务规范性文件并监督执行；负责交通运输违法违章行为的核审和处罚（处理）及执法文书案管理工作；组织查处重大交通违法案件；协调跨区域的交通行政执法工作；负责对交通运输经营行为投诉的调查处理工作；负责交通运输执法业务培训和执法证管理工作；承办有关行政复议、行政应诉工作；指导交通行业依法行政和普法教育工作。

**（八）执法一股。**根据交通行政管理法律、法规和规章，具体行使城区内（梅菪街道、海滨街道、博铺街道、大山江街道）的公路路政（含治超和路政巡查）、道路运政、水路运政、航道行政、港口行政的监督检查和行政强制工作；负责辖区内工程质量监督管理的行政执法工作；承办上级交办的交通行政执法工作。

**（九）执法二股。**根据交通行政管理法律、法规和规章，具体行使覃巴镇、兰石镇、王村港镇的公路路政（含治超和路政巡查）、道路运政、水路运政、航道行政、港口行政的监督检查和行政强制工作；负责辖区内工程质量监督管理的行政执法工作；承办上级交办的交通行政执法工作。

**（十）执法三股。**根据交通行政管理法律、法规和规章，具体行使黄坡镇、吴阳镇、塘尾街道的公路路政（含治超和路政巡查）、道路运政、水路运政、航道行政、港口行政的监督检查和行政强制工作；负责辖区内工程质量监督管理的行政执法工作；承办上级交办的交通行政执法工作。

**(十一) 执法四股。**根据交通行政管理法律、法规和规章，具体行使长岐镇、浅水镇的公路路政（含治超和路政巡查）、道路运政、水路运政、航道行政、港口行政的监督检查和行政强制工作；负责辖区内工程质量监督管理的行政执法工作；承办上级交办的交通行政执法工作。

**(十二) 执法五股。**根据交通行政管理法律、法规和规章，具体行使塘墩镇、樟铺镇、振文镇的的公路路政（含治超和路政巡查）、道路运政、水路运政、航道行政、港口行政的监督检查和行政强制工作；负责辖区内工程质量监督管理的行政执法工作；承办上级交办的交通行政执法工作。

**(十三) 财务审计股。**贯彻执行财务规章制度和资金使用管理的有关规定；组织编制部门预决算；负责交通经费、预决算、外汇、信贷以及利用外资的财务管理工作；会同有关股室管理交通运输专项资金；负责交通建设资金的拨付和使用监督；负责国有资产财务管理和使用监督。负责局机关和直属单位的内部财务审计工作。

**(十四) 人事股。**负责局机关和指导直属单位人事、劳资社保、机构编制、干部教育培训、党务、共青团、妇女、计划生育和离退休人员服务管理工作；办理外派人员和因公（私）出国（境）人员的政审；负责局机关和指导直属单位人才管理工作；协助有关部门组织、指导交通专业技术（含政工）职务任职资格评审和交通工种技能鉴定、等级考核工作；负责局机关和指导直属单位的党风廉政建设等工作；承办上级纪检监察机关交办的事项。

### 三、人员编制

根据上述主要职责及内设机构调整情况,核定市交通运输局编制和职数如下:

(一)市交通运输局机关编制 64 名,其中行政编制 14 名、行政执法专项编制 50 名。

(二)领导职数:局长 1 名,副局长 3 名;正股级领导职数 15 名(含总工程师 1 名),副股级领导职数 28 名。

中共吴川市委办公室

吴川市人民政府办公室

2020 年 6 月 9 日

